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期规范不合格账户及办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签约手续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关账户规范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7]110号)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关于进一步规范账户管理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正在对投资者的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清理规范。为切实保障您的资产安全,维护您的合法权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账户清理规范的范围
在我公司开立的用于证券交易的人民币资金账户及对应的 A 股证券账户。其中对于休眠账户和不合格账户,我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中登公司的相关要求已于 2007 年 4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刊登了公告,对休眠账户及不合格账户采取了限制取款、限制转账和撤销指定等措施。
二、休眠账户及不合格账户的定义
1.休眠账户:证券资产为零,资金余额不超过 100 元且最近连续三年以上无交易的投资者 A 股账户及对应的资金账户。
2.不合格账户:合格账户是指开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投资者身份真实,资产权属关系清晰,证券账户与资金账户实名对应,符合账户相关规定的账户。不符合合格账户条件的账户为不合格账户,具体可分为:资料不规范、身份不对应、身份虚假、代理关系不规范等(投资者可到开户营业部查询不合格账户的详细解释)。
三、不合格账户的规范及休眠账户的激活恢复使用
1.投资者账户状态查询
如您不能确定在我公司开立账户的状态,请您尽快通过我司提供的各种渠道进行查询,尽快与开户营业部联系,根据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相应手续。
2.提请投资者自行比对,若有上述不合格账户情况请立即与您开户营业部联系,办理账户规范手续。休眠账户若您想恢复使用请办理休眠账户激活手续,规范及激活流程请咨询开户营业部。
3.已经规范为合格账户的投资者,原交易及资金存取行为不受任何影响。
四、限制措施及另库存放
1.限制措施:根据中国证监会、中登公司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将于 2007 年 12 月 1 日起对休眠账户、不合格账户按照不同规格分别采取限制存取款、限制转账管和撤销指定、限制买入等措施,待客户账户激活或规范为合格账户后即可取消限制。
2.另库存放:2007 年 10 月 8 日起,休眠账户将在中登公司另库存放,投资者只有办理账户激活手续后,次日才能进行交易;2007 年 3 月 31 日,我公司将对不合格账户进行另库存放,自 2008 年 5 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中登公司将对不合格账户进行另库存放,中止交易。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不合格账户重新启用须投资者凭有效法律证明文件在开户营业部办理相关手续并到当地证监局备案后,由本人带相关材料到中登公司办理。

营业部名称	咨询电话	投诉电话
昆明翠湖西路证券营业部	0871-8020708	0871-8020698
昆明威远街证券营业部	0871-8020688	0871-8020678
昆明金碧路证券营业部	0871-8020728	0871-8020743
昆明白塔路证券营业部	0871-8020643	0871-8020654
开远灵泉东路证券营业部	0873-8899018	0873-8899021
曲靖麒麟南路证券营业部	0874-8989102	0874-8989107
玉溪兴兴路证券营业部	0877-8880111	0877-8880106
上海新闻路证券营业部	021-61223008	021-61223023
深圳华强北路证券营业部	0755-33329938	0755-33329926
北京海淀大街证券营业部	010-82602798	010-82602867

关于融通旗下开放式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长期投资,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鼓励基金投资客户树立长期投资理念,我司决定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推出的“长期投资,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加定投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
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604;
融通巨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607;
融通蓝筹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605;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601。
二、活动时间:2007 年 9 月 17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三、活动内容:
(一)投资者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基金定投业务协议,在活动期间,投资人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举例:若 A 客户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在中国工商银行网点签订定投协议并受理成功,则在 2007 年 9 月 12 月的四次定投申购,均享受八折的申购费率优惠。若 B 客户 2007 年 10 月签订协议,则在 2007 年 10 月至 12 月的三次定投申购享受八折的申购费率优惠,依此类推。在优惠期之后的定投申购不继续享受此费率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间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亦不能享受此费率优惠。
(二)在活动期间,投资者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基金定投业务协议;从首期扣款开始,若连续成功扣款 12 期(一年),则从第 13 期扣款开始,其所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 9 折;从首期扣款开始,若连续成功扣款 24 期(两年),则从第 25 期开始,申购费率优惠为 8 折。
四、上述各项优惠活动不含后端收费模式。凡在规定的期限,规定业务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该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其他事项
1.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业务投资人特指个人投资人。基金定期定额业务其他未明确事项,请投资人遵循有关法规、融通基金相关合同及中国工商银行基金业务相关规定。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3.如投资人对基金定期定额有任何疑问,或希望得到更多相关资料,欢迎登录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rtfund.com),或直接致电中国工商银行客服热线 96588 及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或 0755-26949088,我们将努力为您提供专业、便捷的基金理财服务。
4.基金定期定额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最新公告为准。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收益支付公告

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6 年 11 月 19 日生效,根据《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对本基金自 2007 年 9 月 15 日至 2007 年 9 月 16 日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 2007 年 9 月 17 日对本基金自 2007 年 8 月 15 日至 2007 年 9 月 16 日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按 1 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七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7日

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中纺投资 编号:临 2007-14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投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刊登股东大会提示性通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系统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同一表决方式中出现重复表决,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三)股权登记日:2007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 年 9 月 21 日(星期日)上午 9:00-12: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新闻路 19 号中纺物产大厦十楼会议室
(六)网络投票时间:2007 年 9 月 21 日(星期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二)审议《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三)逐项审议《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7 年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三、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发行数量
4.发行对象
5.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
6.认购方式及锁定安排
7.募集资金数量及使用用途
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9.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10.豁免要约收购
(四)审议《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七)审议《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以上议案相关公告刊登于 2007 年 8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议案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止至 2007 年 9 月 14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在履行必要的登记手续后,均有权出席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上述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及见证律师。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及其他事宜
(一)登记时间:2007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街 19 号中纺物产大厦十楼
(三)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登记;个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需持授权委托书。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电 话:010-52021966,021-62818687
传 真:010-52021966,021-62818688
联 系 人:鲍鹏飞、沈强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参会费用自理。
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七日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068 证券简称:葛洲坝 公告编号:临 2007-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换股吸收合并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工程公司”)现金选择权实施公告已经于 2007 年 9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上。针对本次现金选择权实施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2007 年 9 月 17 日。
二、现金选择权的对价:每股 5.39 元。
三、现金选择权的申报期间:2007 年 9 月 18 日至 2007 年 9 月 20 日(上午 9:00-下午 3:00)
四、现金选择权的行权方式
1.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有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投资者以书面方式授权委托本公司统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报。
2.本公司和律师对投资者的现金选择权行权委托核查后,由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申报,并办理过户等相关手续。
3.对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有效申报,将由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向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投资者进行现金支付,并由本公司统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票过户手续。
五、申报行使现金选择权的程序
1.有权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本公司股东,可选择全部或部分行使现金选择权。
2.投资者在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填写《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行权申报授权委托书》。(具体格式见附件)
3.投资者将上述委托书和有关证明材料(法人股东:包括现行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证券账户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包括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凭证)以传真等方式提交给本公司。上述资料提交不全的,视为无效申报。
4.本公司收集行权资料并经本公司和律师核查后于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结束日收市后向证券登记公司申报。
5.对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有效申报,将由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以银行划款的方式向行使现金选择权的投资者进行现金支付,并向本公司统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票过户手续。
六、行权期间公告和停牌安排

日期	事项
2007年9月14日	现金选择权实施方案公告日
2007年9月17日	现金选择权实施股权登记日,行权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刊登日
2007年9月18日—9月20日	停牌,接受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
2007年9月19日	行权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刊登日
2007年9月21日	行权结果公告日。如有股份行权,则继续停牌,办理行权期间过户和行权所获现金兑付事宜,复牌期间延至 2007 年 9 月 24 日;如无股份行权,则当日复牌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德盛稳健基金和德盛小盘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不同投资人的理财需求,经双方协商一致,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决定自 2007 年 9 月 17 日起,本公司以下基金参加在中国工商银行推出的基金定投“长期投资、倾心回馈”优惠活动: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5010)和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10)。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交易规则》,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定额申购某只基金产品的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在 2007 年 9 月 17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凡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上述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协议的投资者,在活动期间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凡在该活动期间,投资者与中国工商银行新签订基金定投协议,从首期扣款开始,若连续成功扣款 12 期,则从第 13 期扣款开始,其所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为 9 折;从首期扣款开始,若连续成功扣款 24 期,则从第 25 期开始,申购费率优惠为 8 折。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优惠活动详情请参阅中国工商银行网站及其营业网点的相关公告。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解释权归中国工商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2.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3.客户享受本次活动的优惠费率之后,同一份定投协议不再享受同期中国工商银行推出的其他优惠活动。
4.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由中国工商银行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中国工商银行
客服电话:96588
网站:www.icbc.com.cn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gtja-allianz.com
6.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7日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借款合同纠纷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094 900940 证券简称:ST 华源 ST 华源 B 编号:临 2007-04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因常州化纤与常州华源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化纤分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化纤”)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交通常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常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城区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常州城区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城区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常州城区支行”)借款合同纠纷,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作出民事裁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因常州化纤与交通常州分行 2000 万元借款合同纠纷,交行常州分行要求对常州化纤履行支付 2000 万元或相应价值的财产进行保全。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依法作出如下裁定:
一、常州化纤、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查封的财产为常州化纤位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北港工业园 A09 土地上的全部房屋、建筑物、道路、地下管线)。
2.因常州化纤与建行常州分行 2670 万元借款合同纠纷,建行常州分行要求对常州化纤履行支付 2670 万元或相应价值的财产进行保全。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依法作出如下裁定:
一、常州化纤、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267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查封的财产为常州化纤位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北港工业园 A09 土地上的全部房屋、建筑物、道路、地下管线)。
3.因常州化纤与交通常州分行 1430 万元借款合同纠纷,建行常州分行要求对常州化纤履行支付 1430 万元或相应价值的财产进行保全。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依法作出如下裁定:
一、常州化纤、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143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相应价值的财产(查封的财产为常州化纤位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北港工业园 A09 土地上的全部房屋、建筑物、道路、地下管线)。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9 月 17 日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94 900940 证券简称:ST 华源 ST 华源 B 编号:临 2007-050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在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作出如下公告:
到目前为止并未在可预见的两内之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 年 9 月 17 日